**1.原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：**

\*注：投标单位应以预计2024年受理单据4.5万份，预估最终形成手工报销业务档案2.48万份，其中异地单据1.1万份，来计算总价进行报价，同时依照外包分项填写单价，如中标，结算金额以单价报价乘以实际发生数量为准。未提供分项报价的单位为无效投标。

现更正为：

\*注：投标单位应以预计2024年受理单据4.5万份，预估最终形成手工报销业务档案2.48万份（其中异地单据1.1万份），**补扫2023年本市单据1.4万份，**来计算总价进行报价，同时依照外包分项填写单价，如中标，结算金额以单价报价乘以实际发生数量为准。未提供分项报价的单位为无效投标。

1. **原招标文件投标分项报价表中：**

1）手工报销业务档案电子化 数量 24800份 本地单据 13800份

现更正为：

手工报销业务档案电子化 数量 **38800**份 本地单据 **27800**份 备注：**含2024年本地单据1.38万份；补扫2023年本市单据1.4万份。**

2）注：3.服务期内，预计2024年受理单据4.5万份，预估最终形成手工报销业务档案2.48万份，其中异地单据1.1万份，投标人应按此数量进行总价报价，单价应包含人员、保险、管理、税费等与本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，最终结算金额以单价报价乘以实际发生数量为准。

现更正为：

注 3.服务期内，预计2024年受理单据4.5万份，预估最终形成手工报销业务档案2.48万份（其中异地单据1.1万份），**补扫2023年本市单据1.4万份，**投标人应按此数量进行总价报价，单价应包含人员、保险、管理、税费等与本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，最终结算金额以单价报价乘以实际发生数量为准。

1. **原招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、开标时间：**2024年 07月15日 13点 30分

现更正为：投标截止时间、开标时间：**2024年 07月25日 09点 00分**